

证券代码：833533

证券简称：骏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5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0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沈安居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4月10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6,161,980股，占公司股本的56.0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沈安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4月10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6,161,980股，占公司股本的56.0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任谷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4月10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唐满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4月10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1,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0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姜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4月10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208,914股，占公司股本的3.2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0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汪士娟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4月10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18,800股，占公司股本的0.1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本次换届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

第四届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的审查意见具体如下：

经核查拟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情况等资料，我们认为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均已征得被聘任本人同意，本次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聘任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聘任沈安居为公司总经理，聘任任谷璋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唐满红为财务负责人，聘任姜伟为董事会秘书。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记录》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1日